

证券代码：600246

证券简称：万通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23-009

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通控股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340,399,7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57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万通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47,625,769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72.7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2.06%。

● 万通控股系公司第二大股东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华控股”）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90,198,93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8.21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894,120,539 股，占其合计持股数的 90.3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3.53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具体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接到万通控股的告知函，获悉其将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

万通控股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将其持有的 34,500,000 股股份分四笔质押给桐乡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，本次质押到期日分别为 2020 年 8 月 26 日、9 月 9 日、9 月 16 日及 9 月 22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2）。

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5 日期间，万通控股对上述质押股份分多次办理了质押续期及解质押，剩余股份质押到期日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

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7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7）。

万通控股于2023年3月15日对上述质押的400,000股股份进行了解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押股份（股）	40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.1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02%
解质时间	2023年3月15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340,399,789
持股比例	16.57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247,625,769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72.75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2.06%

2、万通控股本次解质押的股份非用于后续质押。万通控股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7日